附件2-3

深圳市教育系统卫生防疫一日常规

（教师篇）

一、早晨自检。若有发热（腋温≥37.3℃）、咳嗽等不适，应避免接触他人，佩戴口罩及时就医，保留完整诊疗记录作为痊愈返校依据，主动向学校指定负责人报告。

二、交通出行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，尽量避免触碰车上公共物品，可随身携带消毒湿巾等防护用品。疫情期间尽量步行、骑行或乘坐私家车，如必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务必做好佩戴口罩等防护措施。

三、全天监测。关注自身健康状态，配合学校有关健康状况的问询与观察。如有异常，应听从校医指引做好防护，及时回家观察或就医。疫情期间配合入校体温检测，候检时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校内佩戴口罩。班主任负责学生晨午（晚）检、缺课病因追踪等，并按时登记报送。

四、教学防护。任课教师要关注学生身心健康状况，发现异常情况，及时向学校指定负责人报告。批阅或分发学生作业、器材、资料及其他物品前后都应洗手。疫情期间，避免组织面对面或身体接触的学生课堂活动。

五、个人卫生。多饮水、勤洗手，咳嗽、喷嚏掩住口鼻。餐前便后、外出归来，接触动物、垃圾、污染物品后，触摸电梯按钮、体育器材、学校电脑等公用物品后，触摸眼、口、鼻等易感部位前，均要洗手。

六、办公环境。定期打扫，保持室内清洁。不随地吐痰，废弃口罩投放至学校指定的专用垃圾桶。不串门，不扎堆。疫情期间，集体备课尽量采用网络形式，多人办公建议佩戴口罩。

七、通风消毒。教学、办公及宿舍等室内场所每日至少通风3次，每次至少30分钟，通风时注意保暖。严格按学校指引实施消毒，以清洁为主，预防性消毒为辅，避免安全事故。

八、就餐安全。提倡安静文明就餐，讲究交流礼仪，说话轻声细语，保持就餐环境卫生。疫情期间，不聚集，不聚餐，建议尽量回家就餐，推荐分餐制，不具备集中分餐条件则分时就餐，间隔1米以上错位就坐，减少语言交流。

九、健康素养。强化疫情防控辨别意识，不信谣不传谣。主动通过教育与卫生部门推荐的正规渠道，学习疫情防控知识和技能。在课堂教学和日常学生管理中，渗透相关的知识与理念，注重提升学生的健康素养。

十、生活方式。作息规律，保障睡眠，适度锻炼，营养均衡。疫情期间，建议“两点一线”，避免密集人群和在公共场所长时间停留，回家先洗手，更换家居服。保持积极乐观的情绪，有心理困扰及时向专业人员求助。